

2024 年度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三) 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 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 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 负责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八) 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 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 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一) 负责其他应当由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政治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以维护平安稳定为使命，彰显良法善治的检察担当。有力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依法履行捕诉核心职能，审查逮捕 233 件 291 人，审查起诉 1123 件 1288 人，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维护社会稳定。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涉黄赌毒犯罪和电信网络诈骗、“两卡”犯罪，提起公诉 81 件 117 人，其中包括依法从严从快办理缅北“717”电诈专案提起公诉 11 人；坚持如我在诉，确保不枉不纵，对犯罪情节轻微、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逮捕 70 人，不起诉 217 人，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达 85.5%，钝化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将“质量”作为案件的生命线，出台《案件管理与检务督察融合履职工作办法》，对 1356 件案件开展流程监控，对 586 件案件开展质量评查，确保司法责任制全面准确落实；实质化运行“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推动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全年，提前介入案件 343 件 398 人，速裁案件平均办案时长缩短 20%。

二是以服务发展大局为主线，彰显示范引领的检察追求。实质化运行企检服务中心，打造“优无止境”的营商环境。在全市率先会同司法局、工商联等成员单位，成立企检服务中心，并在

生物医药产业园建立企检服务驿站和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站，确保企业诉求“一窗受理、一站回应”，全年，妥善办理企业诉求 78 条，接待参观考察 52 批 854 人。服务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厚植“世界一流”的创新沃土。出台《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的十条举措》《加强涉外检察工作的实施方案》，办理侵犯知识产权案件 21 件 42 人，办理涉外案件 14 件 25 人。积极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展现“平安宜居”的城市形象。坚持以“检察之治”服务“社会之治”，围绕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制发检察建议、风险提示函 19 份，回复采纳率 100%。

三是以办好为民实事为宗旨，彰显有求必应的检察温度。当好民生民利的“耕耘者”。深入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妥善处理群众来信 240 件，群众来访 37 批 83 人次，办理的某外资瞪羚企业申请立案监督案入选全省检察机关信访矛盾化解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司法救助“雪中送炭”作用，对因案致贫、因案返贫或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开展救助 77 人次，发放救助金 73 万元；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食药安全、环境污染、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领域，提起公诉 16 件 26 人。当好劳动者权益的“捍卫者”。针对部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发布非法招聘信息，介绍求职者加入电信诈骗团伙的情况，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关闭“黑中介”20 家，责令整改 75 家，行政处罚 5 件，入选全省“检护民生”典型案例；在办理一起劳动争议纠纷信访案件中，精准调查核实监督线索，自行发现涉案公司拖欠 105 名员工 1500 余万元社会保险的问题，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涉案公司分

批、限时完成社保登记、核定及补缴工作，并对工资标准作出完善。当好未成年人的“守护者”。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从严惩治侵犯未成年人权益的犯罪案件 19 件 19 人，同比下降 42.4%；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 19 件 23 人，同比下降 20.7%，对其中 6 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9 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围绕 KTV 违规接待未成年人、未成年人骑行安全等问题，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治理，助力“青青幼苗”茁壮成长。与卫健委、公安机关共同建立“SIP 圆融关爱中心”，对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实现“一站式”办案、救助、帮教，避免“二次伤害”。联合社会事业局、律师协会等共建“困境儿童呵护中心”，广泛开展心理辅导、法治宣讲、家庭关系修复等工作，入选园区“法治为民办实事”典型项目。未成年人检察保护主题视频入围“第十届上海公益微电影节”，获优秀公益作品奖。

四是以守护公平正义为己任，彰显忠诚履职的检察作为。刑事检察更加深入。强化刑事侦查活动监督，监督立案 5 件 5 人，监督撤案 4 件 4 人，追捕追诉 4 人，纠正违法情形 39 件；强化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 1 件，全力防范冤假错案；深化数字检察战略，开发的“涉企经济犯罪案件侦查监督模型”在最高检上架，被全国检察机关引用参考 61 次，位居全省前列，“案时案点”检察信息告知系统在全市推广。民事检察更精更好。全年，办理民事裁判结果监督案件 10 件，民事审判违法监督、执行监督案件 12 件，支持起诉 26 件。其中包括推动 10 名被执行人主动支付 405 万元执行款，4 名被执行人主动腾房腾车，推动“纸上权益”兑现

为“真金白银”；在民事案件中发现线索，经过长达 2 年的调查核实、监督立案和自行补充侦查后，对一起股东操控企业实施的虚假诉讼案提起公诉，涉案金额超 1000 万元，被告人一审被判有期徒刑三年十个月，有力维护司法权威，被《检察日报》报道。行政检察质效更优。始终保持行政检察监督与法治政府建设同频共振，办理行政生效裁判、行政审判程序违法等各类监督案件 17 件，努力在每一起案件中推动公正司法、依法行政；规范做好轻罪案件不起诉行刑反向衔接，牢牢把握“可处罚性”原则，对 104 人建议行政处罚，推动行政机关立案 59 件，防止“一放了之”，确保“罚当其错”。公益诉讼检察持续破冰，全年，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38 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7 份；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3 件，均得到判决支持。

五是以推动队伍建设为重点，彰显昂扬向上的检察风貌。政治引领更加坚实。牢牢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蕴含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通过落实“第一议题”、党组中心组学习等方式学习新思想 51 次。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建立原原本本细学、阐释解读深学、分层辅导助学、警示教育促学、联系实践学“五学”机制，重点抓好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和重点岗位干部的学习，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组织开展“二十年时光流转，再出发使命在肩”“转理念、提质效、勇担当”等主题党日活动，力争将“党建力”转化为工作进步的“生产力”，相关做法入选全市检察机关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队伍

素能更加过硬。全年，6 名干警获评省级以上业务能手、专家人才或在省级以上学术论坛交流发言，9 个理论研究成果获省级以上课题立（结）项或在评选活动中获奖；从严加强编外人员管理，应用“e·HR”聘用人员管理平台，将人岗匹配、岗位练兵、考核评价等功能集于一体，推动履职能力不断提高；坚持从优待检，对 10 名干警晋升员额检察官等级或司法警察职务序列，以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营造团结一心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监督管理更加有力。主动对标园区速度、园区效率、园区成就，在司法办案、队伍管理、工作规范等方面力戒“差不多”，努力“求极致”，相关工作 2 次入选全市检察机关“特色建院、品牌强院”典型案例。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修订《廉政风险防控手册》，筑牢思想防线、守牢纪律底线。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两篇作品获评第七届检察新媒体正能量作品。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联络代表委员 50 余人次，并在工作中加强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检察监督的贯通转化，形成合力。针对代表委员提出的保护园区唯一抗战碉堡遗址的建议，向相关部门制发磋商函，推动开展文物认定及保护工作，被《检察日报》、《新华日报》报道。

第二部分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1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19.10	本年支出合计	4,819.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819.10	总计	4,819.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19.10	4,819.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4,809.10						
20404	检察	4,759.10	4,759.10						
2040401	行政运行	3,693.13	3,693.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9.73	679.73						
2040410	检察监督	270.94	27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5.31	115.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19.10	3,693.13	1,12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3,693.13	1,115.97			
20404	检察	4,759.10	3,693.13	1,065.97			
2040401	行政运行	3,693.13	3,693.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9.73		679.73			
2040410	检察监督	270.94		27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5.31		115.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1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4,809.1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00	1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19.10	本年支出合计	4,819.10	4,819.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819.10	总计	4,819.10	4,819.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819.10	3,693.13	1,12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3,693.13	1,115.97
20404	检察	4,759.10	3,693.13	1,065.97
2040401	行政运行	3,693.13	3,693.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9.73		679.73
2040410	检察监督	270.94		27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5.31		115.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93.13	3,299.59	393.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0.95	3,220.95	
30101	基本工资	521.17	521.17	
30102	津贴补贴	591.86	591.86	
30103	奖金	801.15	801.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32	18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46	91.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98	37.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	3.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46	237.46	
30114	医疗费	26.23	26.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7.25	727.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54		393.54
30201	办公费	131.04		131.04
30202	印刷费	0.54		0.5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3		1.53
30206	电费	68.64		68.64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		2.87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6.10		16.10
30214	租赁费	3.25		3.25

30215	会议费	7.80		7.8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		6.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6		7.16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3		14.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9		74.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		24.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4	78.6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68.28	68.2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6	10.3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819.10	3,693.13	1,12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9.10	3,693.13	1,115.97
20404	检察	4,759.10	3,693.13	1,065.97
2040401	行政运行	3,693.13	3,693.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9.73		679.73
2040410	检察监督	270.94		270.9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5.31		115.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0.00		5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93.13	3,299.59	393.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0.95	3,220.95	
30101	基本工资	521.17	521.17	
30102	津贴补贴	591.86	591.86	
30103	奖金	801.15	801.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32	183.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46	91.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98	37.9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6	3.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46	237.46	
30114	医疗费	26.23	26.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7.25	727.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54		393.54
30201	办公费	131.04		131.04
30202	印刷费	0.54		0.5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3		1.53
30206	电费	68.64		68.64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		2.87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6.10		16.10
30214	租赁费	3.25		3.25
30215	会议费	7.80		7.8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		6.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6		7.16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3		14.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9		74.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		24.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4	78.6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68.28	68.2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6	10.3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90	0.00	16.80	0.00	16.80	6.10	7.80	13.95	20.27	0.00	14.23	0.00	14.23	6.04	7.80	13.9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6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8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62
组织培训次数(个)	4	参加培训人次(人)	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54
30201	办公费	131.04
30202	印刷费	0.5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3
30206	电费	68.64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6.10
30214	租赁费	3.25
30215	会议费	7.8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6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4.1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1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8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1.09 万元，减少 4.0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81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8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35 万元，减少 3.26%，变动原因：基本支出收入增加 17.49 万元，同时项目支出收入减少 179.84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74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基本支出结转结余归集上缴收回。

（二）支出决算总计 4,81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8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35 万元，减少 3.26%，变动原因：基本支出收入增加 17.49 万元，同时项目支出收入减少 179.84 万元。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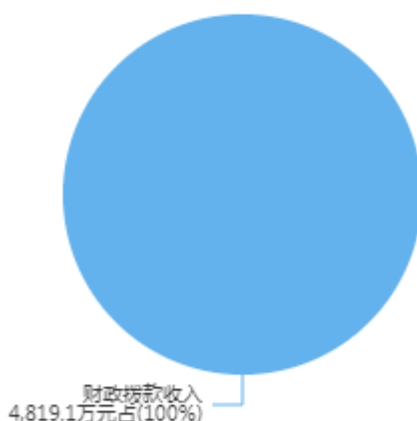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74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基本支出结转结余归集上缴收回。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819.1 万元，其中：财政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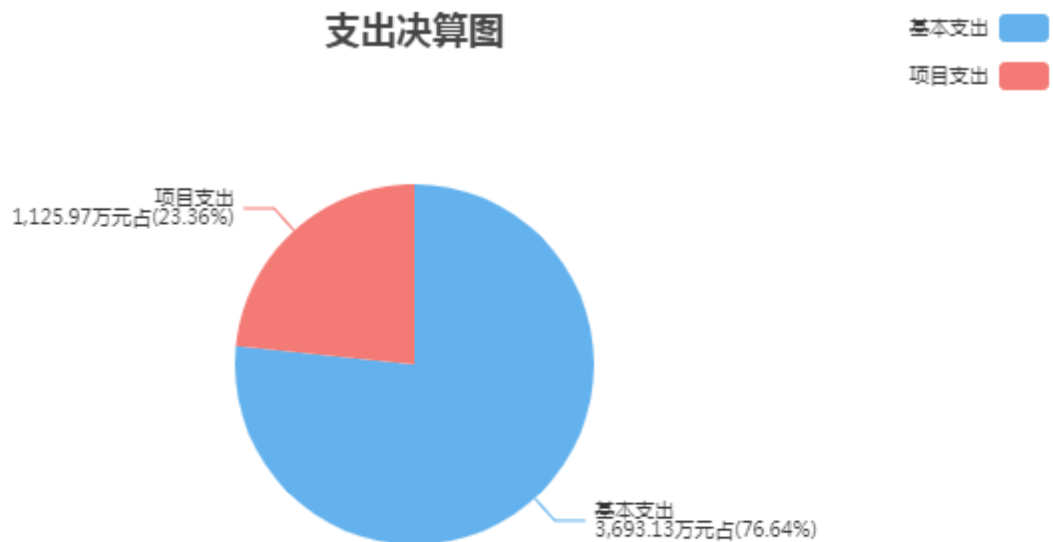
款收入 4,819.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81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93.13 万元，占 76.64%；项目支出 1,125.97 万元，占 23.3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8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1.09 万元，减少 4.01%，变动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有所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8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562.5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2%。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413.94 万元，支出决算 3,69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828.65 万元，支出决算 67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大楼维保、电子数据采集分析系统等项目进度款未达到支付节点。

3.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 280 万元，支出决算 27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办案业务等项目经费略有结余。

4.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5.3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支出数为上年结转和当年下达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30 万元，支出决算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度追加国家司法救助项目经费 20 万元。

（二）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93.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99.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393.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8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35 万元，减少 3.26%，变动原因：基本支出收入增加 17.49 万元，同时项目支出收入减少 179.84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693.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99.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93.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0.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77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6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4.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0.2%；公务接待费支出 6.0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8%。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且公务接待厉行节约。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4.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较预期减少且公务接待厉行节约。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2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0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

异原因：落实厉行节约，严格按照规定开支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04 万元，接待 44 批次，482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来院业务指导、调研交流学习和企检服务中心参观考察等国内公务活动用餐费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62 人次，开支内容：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沿线九城检察机关工作推进会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3.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4 个，组织培训 9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 2024 年度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政

治轮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93.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3.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 万元，减少 0.05%，变动原因：落实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48.65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562.5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

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